

证券代码：600708 证券简称：光明地产 编号：临 2025-057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0月20日、10月21日、10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2025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2,808,412,656.41元，同比下滑8.1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7,796,091.34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4,114,646.32元。

●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22日收盘价为4.48元/股，为公司自2024年12月12日收盘价以来的最高收盘价；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5年10月22日盘后数据显示，公司所属房地产行业市净率为0.93，公司市净率为1.06，略高于行业市净率。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

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0月20日、10月21日、10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发函征询，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 and 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控股股东未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22日收盘价为4.48元/股，为公司自2024年12月12日收盘价以来的最高收盘价；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5年10月22日盘后数据显示，公司所属房地产行业市净率为0.93，公司市净率为1.06，略高于行业市净率。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2,808,412,656.41元，同比下滑8.1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7,796,091.34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4,114,646.32元。

（三）其他风险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没

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